

关于股份锁定期及相关安排的承诺函

号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号百控股”）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天翼视讯传媒有限公司、天翼阅读文化传播有限公司、炫彩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、天翼爱动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标的公司”）的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本单位作为标的公司的股东，为确保本次交易顺利进行，特作出如下保证和承诺：

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，本单位将不转让本单位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号百控股股份。如该等股份由于号百控股送红股、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，增加的号百控股股份同时遵照前述 12 个月的锁定期进行锁定。上述锁定期届满后，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特此承诺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股份锁定期及相关安排的承诺函》之签署页)

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(签字):



2016年12月7日

关于股份锁定期及相关安排的承诺函

号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号百控股”）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天翼视讯传媒有限公司、天翼阅读文化传播有限公司、炫彩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、天翼爱动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本单位作为中国电信集团公司的一致行动人，为确保本次交易顺利进行，特作出如下保证和承诺：

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，本单位将不转让本单位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号百控股股份。如该等股份由于号百控股送红股、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，增加的号百控股股份同时遵照前述 12 个月的锁定期进行锁定。上述锁定期届满后，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特此承诺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股份锁定期及相关安排的承诺函》之签署页)

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(签字):



2016年12月7日

关于股份锁定期及相关安排的承诺函

号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号百控股”）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天翼视讯传媒有限公司、天翼阅读文化传播有限公司、炫彩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、天翼爱动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本单位作为中国电信集团公司的一致行动人，为确保本次交易顺利进行，特作出如下保证和承诺：

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，本单位将不转让本单位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号百控股股份。如该等股份由于号百控股送红股、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，增加的号百控股股份同时遵照前述 12 个月的锁定期进行锁定。上述锁定期届满后，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特此承诺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股份锁定期及相关安排的承诺函》之签署页)

中国电信集团实业资产管理中心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(签字):

李杨

2016年12月7日